

证券代码：872769

证券简称：菲高科技

主办券商：网信证券

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9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9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于顺亮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及时向全国股转公司报送终止挂牌申请的相关材料。

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股转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顺利实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执行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聘请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提供出具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服务；
- （5）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 （6）指定具体工作人员办理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完成终止挂牌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5 日